

三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任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致同所”）作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公司多年审计工作中，严格遵守了相关的职业道德规范，恪守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合理地编制了审计计划、确定了审计范围，并有效执行了审计程序，能够真实的反映企业的财务状况。为保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拟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相关的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鉴证费用共 90 万元。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机构信息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机构信息

- 1、机构名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2、机构性质：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 3、历史沿革：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前身是北京市财政局于 1981 年成立的北京会计师事务所，1998 年 6 月脱钩改制并与京都会计师事务所合并，2011 年经北京市财政局批准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2012 年更名为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致同所”）。
- 4、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2 号赛特广场 5 层。

5、业务资质：致同所已取得北京市财政局颁发的执业证书（证书序号：NO 019877），是中国首批获得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和首批获准从事特大型国有企业审计业务资格，以及首批取得金融审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首批获得财政部、证监会颁发的内地事务所从事 H 股企业审计业务资格，并在美国 PCAOB 注册

6、是否曾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是。

7、投资者保护能力：致同所已购买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5.4 亿元，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8、是否加入相关国际会计网络：致同所是致同国际（Grant Thornton）的中国成员所。

致同所及其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最近三年，致同所累计受（收）到证券监管部门行政处罚一份，证券监管部门采取行政监管措施七份，交易所和股转中心采取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三份，其中行政处罚系山西证监局作出，因太化股份 2014 年年报未完整披露贸易收入确认具体方法，其控股子公司通过实施无商业实质的贸易业务虚增营业收入，致同所对财务报表审计时未勤勉尽责。

（二）人员信息

1、事务所人员信息

致同所目前从业人员超过五千人，其中合伙人 196 名；截至 2019 年末有 1179 名注册会计师，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的注册会计师超过 800 人。

2、项目成员信息

人员性质	姓名	执业资质	是否从事过 证券业务	是否兼 职	从业经历
项目合伙人	李光宇	注册会计师、 高级会计师	是	否	1995 年起从事注册会计师业务，至今为多家资本市场客户提供年报审计证券服务。
签字注册 会计师	王高林	注册会计师、 注册税务师、 注册评估师	是	否	2011 年起从事注册会计师业务，至今为多家上市公司、新三板公司提供过挂牌审计、年报审计等证券服务。
质量控制 复核人	郑建彪	注册会计师、 高级会计师	是	否	1991 年从事注册会计师业务，至今为 40 家上市公司提供过 IPO 申报审计、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和重大资产重组审计等证券服务。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质量控制复核人均具备注册会计师执业资格，从事过证券业务多年，具有相应专业胜任能力，均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无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的记录。

（三）业务信息

致同所 2018 年度业务收入 18.36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13.65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2.28 亿元。上市公司 2018 年报审计 185 家，收费总额 2.57 亿元，上市公司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和房地产业，致同所具有公司所在行业审计业务经验。

（四）执业信息

1、致同所及其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2、是否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拟任项目合伙人李光宇、签字注册会计师王高林、质量控制复核人郑建彪均具有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资格，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1）拟任项目合伙人李光宇从业经历

1995 年起从事注册会计师业务，至今为多家资本市场客户提供年报审计证券服务。

（2）拟签字注册会计师王高林从业经历

2011 年起从事注册会计师业务，至今为多家上市公司、新三板公司提供过挂牌审计、年报审计等证券服务。

（3）拟任质量控制复核人郑建彪从业经历

1991 年从事注册会计师业务，至今为 40 家上市公司提供过 IPO 申报审计、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和重大资产重组审计等证券服务。

（五）诚信记录

最近三年，致同所累计受（收）到证券监管部门行政处罚一份，证券监管部门采取行政监管措施七份，交易所和股转中心采取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三份，其中行政处罚系山西证监局作出，因太化股份 2014 年年报未完整披露贸易收入

确认具体方法，其控股子公司通过实施无商业实质的贸易业务虚增营业收入，致同所对财务报表审计时未勤勉尽责。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李光宇、拟签字注册会计师王高林最近三年未受（收）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资质进行了审查，认为其满足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资质要求，同意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提请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就拟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出具了事前审核意见，表示对此事项事前知悉并同意提交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进行审议。同时在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上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续聘的独立意见。

（三）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报备文件

- 1、董事会决议；
- 2、审计委员会履职的证明文件；
- 3、独立董事签署的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 4、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业证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三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8 日